

五、供应商有效的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（声明企业类型属于中型或小型或微型）或有效的“监狱企业证明材料”或有效的“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”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广西和信诚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柳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年保障房质量抽检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保障性住房检测服务（2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广西和信诚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18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4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CA电子签章）广西和信诚达工程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或分支机构负责人）或委托代理人签名（或加盖CA电子签字章）黄紫捷

日期：2026年7月14日